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二零一二年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第三次報告

會議

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本年度第三次會議。

跟進麒麟徑食肆違規擺賣事宜

2. 委員得悉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分別在五月十七至十九日及六月十一至十三日期間，每天下午四時至十一時派員到麒麟徑進行定點巡查。為改善該處的衛生情況，該署已由六月中開始安排洗街車每星期在該地點進行清洗工作，並派遣防治蟲鼠組人員每星期進行防治蟲鼠工作。儘管該署人員在麒麟徑執勤期間沒有發現食肆員工在店外違規清洗和烹調食物，但已告誡有關食肆負責人。

3. 有議員指出，每逢周末及假日，麒麟徑食肆員工經常將凍肉放置店外解凍，而清洗凍肉或食具後的污水則會傾倒到路邊的溝渠，這些污水極可能隨溝渠流入屯門河，影響水質，他期望食環署能聯同渠務署向有關食肆採取執法行動。此外，該處的非泊車情況嚴重，他希望警方能多加巡視。

富健花園食肆僭建簷篷

4. 另一位議員稱，食環署日前聯同相關部門到富健花園進行聯合行動，由於屋宇署表示僭建簷篷並非該署的優先取締項目，因而沒有參與該次行動。委員得悉雖然屯門地政處（地政處）在視察行動後已移除食肆設置於路面的小鈎，但有關食肆負責人已迅速重置小鈎。為防止區內類似的環境滋擾情況蔓延，屯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會繼續協調相關部門採取聯合行動。

屯門區議會報告

5. 就議員對擬建骨灰龕設施地點一帶交通配套的改善安排的關注，主席稱，議員曾在區議會第三次會議上就有關事項詳細討論，食物及衛生局和食環署均知悉議員的關注及意見，包括擴展稔灣路的建議，有關部門已就交通配套進行積極研究及跟進工作。當局會在適當的時候再次向區議會提交骨灰龕設施最新計劃資料，並徵詢區議會的意見。

6. 有議員稱開通下白泥能有效改善擬建骨灰龕周邊的交通配套，相關部門也同意研究這方案的可行性。但他日前從報章報道得悉該村村民反對這項方案，故此他建議屯門及元朗兩區的民政處能加強溝通及協調，確保相關部門清楚理解兩區居民的意見。

防治蚊患

7. 食環署補充，由於近月的平均氣溫及雨量比三月份明顯上升，所以本年五月份錄得的誘蚊產卵指數急升。為防治蚊患，該署已採取一系列措施，包括邀請相關部門出席三月底舉行的跨部門控蚊患策略會議、聯同房屋署物業管理人員在四月二十六日到友愛邨進行蚊患調查、按照防治蟲鼠諮詢組提供的資料，邀約蚊患較嚴重的屋苑管理人員進行重點視察、在四月三十日至七月七日期間進行第二期滅蚊運動，以及邀請相關部門出席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防蚊患策略會議。

8. 有議員認同食環署積極進行滅蚊工作。由於近日區內樹叢及花圃出現不少俗稱「蚊滋仔」的小生物，不少居民(尤其是小孩)往往被叮至皮膚紅腫，他希望食環署能採取適當跟進行動。該議員並批評部分身穿黃/白色制服的食環署外判人員表現不稱職，署方應加以留意。

社會福利服務

9. 委員得悉社會福利署(社署)擬使用小欖醫院舊址提供康復設施，並就計劃徵詢政府部門及居民意見。在六月二十日，該署曾與帝濤灣居民及當區議員會面，知悉居民關注該項計劃對當區交通的影響、服務設施的人手編配，以及擬於該地點提供精神康復者長期住宿設施對居民的影響。故此，該署將於七月十日舉行的區議會社會服務委員會會議提交文件，介紹這項目建議及徵詢該委員會的意見。社署表示這建議項目仍屬初步研究階段，署方很樂意聽取各方對項目建議的意見。

10. 有議員稱社署日前拒絕區內一位小巴司機的傷殘津貼申請，但建議他申請綜援一事，議員期望署方能重新審議這宗申請。社署回應稱，傷殘津貼申請人無須通過資產審查，但須經醫療評估及符合這項津貼訂明的傷殘程度才會獲得批准。傷殘津貼計劃中對傷殘程度的要求，年前申訴專員曾提出改善建議，該署亦已與醫管局成立跨部門工作小組，跟進申訴專員提出的建議。而早前亦有一宗傷殘津貼申請個案進行司法覆核，但未能得值，因此署方必須繼續按照現行政策，只向合資格的殘疾人士發放傷殘津貼，以照顧他們的特別需要。

11. 社署解釋，不符合傷殘津貼計劃的申請人如有經濟困難，可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由於綜援計劃的目的是為經濟有困難的人士提供補助金，以應付生活需要，而申請人必須通過入息及資產的審查。

12. 對於有議員認為現時綜援計劃是一個無償的補助計劃，為避免濫用，當局應該檢討有關計劃，社署回應稱，現時大部分綜援申領的人士均是長者、傷殘人士及長期病患者，而健全的綜援申請人士則必須積極地尋找工作及依照社署規定參加「自力更生支援」計劃。另外，該署過往曾成功對蓄意利用任何欺詐手段騙取綜援人士提出檢控，也鼓勵公眾人士舉報，以打擊濫用綜援的情況。

13. 另一位議員則建議新組成的扶貧委員會宜就社會保障事宜進行詳細研究，當局也應檢討現行社會福利制度，除非確有需要，否則不應向申請人士提供長期援助。此外，他對現時社工牽頭爭取福利的手法有所保留。

14. 社署表示，社工與其他社會人士一樣，可就現行福利制度提出意見或批評，以期令有關制度或政策更完善。雖然可能部分社工會採取較激烈的方式來表達其訴求，但大部分人員都是一直默默耕耘，擔當繁重的工作，尤其護理服務方面目前更要面對人手不足的困難，她希望公眾人士能認同及支持社工的工作，從而可吸引人才投身社福界行列。

15. 主席認同很多部門的前線人員在落實有關政策工作時，如政策不獲社區人士的認同，會面對很大的壓力和困難，因此他鼓勵議員就各項政策提出意見，以便向有關政策局反映。

酒吧滋擾

16. 有議員關注區內酒吧對附近居民構成滋擾。他指出每當酒吧持牌人申請續牌時，他都向酒牌局提出反對，但未能成功阻止申請。酒吧顧客於零晨三、四時在酒吧外喧嘩吵鬧的情況時有出現，令居民生活大受影響。警方過往曾經安排警車駐守區內酒吧林立的地點，有效遏止類似滋擾及維持社區治安，可惜這項措施現已停止，故他期望警方能考慮恢復這項安排，以及在區內放置警員簽字簿。

17. 警方解釋，每當收到醉酒鬧事的舉報後，警員會迅速抵達現場處理。對於酒牌持有人續牌的申請，有關警區會將收到有關的投訴和已處理的個案資料，經警務處總部轉交酒牌局考慮。為了維持酒吧內外

的秩序治安，除了當區警務人員進行街道巡查外，分區雜項調查組及刑事偵緝組人員也會分別在不同時間到酒吧場所內巡查和進行犁庭掃穴行動，以期透過這些行動，令酒吧持牌人及顧客理解警方維持酒吧秩序的決心。警方回應議員的建議時表示會積極考慮派遣警車駐守酒吧區及研究增加有關地區巡查次數/安排的可行性。至於放置警員簽字簿，目的是供警方分區管理層管理員工，而非防止罪案發生，故此很多地區現已停止警員簽字簿的安排。

18. 委員得悉警方近日在區內採取行動的成效，包括對光顧區內酒吧的未成年顧客和違反酒牌局核准可售酒類時間的酒吧營運者採取行動，透過臥底行動成功檢控涉嫌犯罪人士。此外，警方接到議員提供的資料，在六月十八日成功拘捕四名涉嫌在足浴場所提供色情服務的人士，警方會繼續在區內加強執法。

19. 該議員表示區內酒吧設於住宅區而非商業區內，故建議民政處邀請酒牌局成員在考慮區內酒吧營運者的牌照申請或續期前，宜落區視察後才作審議。

哈羅香港國際學校

20. 有議員關注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的收生情況及相關投訴，包括有意安排子女入讀的家長除了投資學校基金外，還可能須每年向學校提供贊助金，其入學申請才會被接納；退還投資學校基金安排不合理及混亂；校方表示收生安排不受教育局的監管；以及校方涉嫌在未得教育局許可已開始進行收生。他期望教育局能在下次會議上，就哈羅香港國際學校的收生情況及其他公眾關注事宜，向委員會提交報告。

21. 另一位議員關注政府向該校提供兩億多元免息貸款興建校舍，及校方預留給予本地學生的學位比例，由於這些資料並沒有向區議會披露，他希望教育局能把有關資料納入下次提交的部門報告內。

香港特區成立十五周年慶祝活動

22. 委員得悉為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五周年，民政處在區內一些顯眼地點設置燈飾，並在屯門文娛廣場舉辦裝置藝術展覽，這項展覽旨在讓市民回顧香港過去十五年的時光點滴及重溫祖國歷史。燈飾裝置於六月二十八日至七月十五日期間在區內展示，而藝術展覽則由七月一日至七日上午九時至下午九時開放供市民免費參觀。

風雨季的緊急應變安排

23. 根據天文台年初的預測，今年影響香港的熱帶氣旋數目會接近或

多於正常，為數約為五至八個，而天文台也於日前發出本年首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鑑於風雨季的來臨，民政處已重新檢視內部緊急應變安排，並已向本處人員作出簡介。他期望其他部門能重新檢視緊急應變安排及部門間的協調工作。

地區團體嘉許建議

24. 有議員憶述，一九九七年以前，民政事務總署每十年便會舉辦地區服務義工或團體嘉許計劃，以表揚服務地區的義工及團體，例如互助委員會、業主立案法團等。他建議民政事務總署或屯門區議會可考慮再次推行同類嘉許計劃。

屯門民政事務處

日期：二零一二年八月三日

檔案：HAD TMGR 1-75/1/16(12)